

“职业之道·法律职业技巧快速指南”丛书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审定·英国律师协会推荐律师必读书目

法律检索之道

Legal Research

[英] 戴维·斯托特 / 著

郭亮 / 译 于丽英 / 审校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法律检索”与“法律检索”



中国法律检索网（www.lawchina.com.cn）

法律检索之道

Law Search: The Art of Law Search

（美）詹姆斯·H·詹姆斯著

陈金海译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审定·英国律师协会推荐律师必读书目

法律检索之道

Legal Research

[英] 戴维·斯托特 / 著

郭亮 / 译 于丽英 / 审校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法律职业技巧快速指南”丛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律检索之道/[英]斯托特著;郭亮译.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06. 10
(职业之道——法律职业技巧快速指南)
ISBN 7-5036-6612-9

I. 法… II. ①斯…②郭… III. 法律—情报检索
IV. G25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03730 号

©Stott, David

This translation of *Legal Research*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Cavendish Publishing Limited.

《法律检索之道》一书中译本的出版得到卡文笛什出版公司的授
权,翻印必究。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1-2003-8394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杨 扬

装帧设计/于 佳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法律应用出版分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陶 松

开本/889×1194 毫米 1/32

印张/5.125 字数/105 千

版本/2006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yangyang@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苏州公司/0512-65193110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书号:ISBN 7-5036-6612-9/D·6329 定价:28.8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戴维·斯托特语录

本书介绍法律检索的技能。律师要想成功解决问题，有效的法律检索技能是必不可少的。

你在法律职业生涯中的持久理念取决于你对法律运行规则的掌握程度。换言之，取决于你对法律运行和法律体系背后原则的理解程度，包括法律渊源及其之间的关系、司法判例的运用、衡平法原则以及法律解释。在另一层面上，这些原则还包括对司法机关与其他政府机构之关系的理解，也包括政治、经济以及社会对作出法庭裁决（Judicial decision）的影响力、对抗式审判制度对法律及制定法律的影响、国内法与国际法尤其是欧盟法的关系。如果你已经理解了这些原则，并对它们之间的关系知之甚稔，那么你已经具备了进行有效法律检索的部分能力。

法律检索是一项复杂的技能。作为执业律师，你必须熟悉上述你宣称自己已经掌握的法律领域，这就意味着你要有能力找到这些领域的法律，以不断更新自己的所学。还有，你必须要有做检索规划的能力，以更好地利用时间和资源。另外，你必须高屋建瓴，具备全局眼光，有时也需要一点创造力。实际运用中碰到的问题远非书本上列举的那么简单。本书能帮助你培养这些技能，成为一位出色的法律检索能手。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审定·英国律师协会推荐律师必读书目

法律检索之道

Legal Research

[英] 戴维·斯托特 / 著
郑爽 / 译 于丽英 / 审校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 法律论辩之道
- 法律文件起草之道
- 法律文书写作之道
- 法律调解之道
- 法律检索之道
- 法律谈判之道

©Stott, David

This translation of *Legal Research*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Cavendish Publishing Limited.

《法律检索之道》一书中译本的出版得到卡文笛什出版公司的授权,翻印必究。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1-2003-8394



关于作者

大卫·斯托特 (David Stott)

大卫·斯托特在伦敦大学获得法律学士 (LLB) 和法学硕士学位, 并获得埃塞克斯大学 (University of Essex) 法学硕士 (LLM) 学位。现任英吉利亚理工大学 (Anglia Polytechnic University) 法学院副院长, 曾任香港理工大学法律职业教育系资深访问学者。

丛书编者序

我们律师的看家本领就在于技能……在于实用、有效、有说服力、有创造力、能把事情办好的技能。

卡尔·卢埃林(Karl Llewellyn)

这一套法律技能著作的诞生反映出法律教育的重点已经从以传授法律知识为中心转移到与业务相关且能解决问题的技能的教与学上来。

英国的法律教育在过去 15 年间经历了显著的变化,因为人们日益关注法律教育是否能为学生进行法律实务提供充分的教育,并且这种关注在极大程度上来自法律行业。同时,许多法律教育者也表示,对学生的培训集中在实体法上的做法令人担心,因为这种培训既无益于提高思维的敏捷性也不能提高判断能力,而这些能力恰恰是深入学习的基础。

目前,提供诊所式的实践和指导的法律技能课程成为大学法律课程中越来越重要的部分。英格兰和威尔士的有关部门都对它们的资格课程的内容和形式做了根本性的修改,增加了对实务技能的直接指导。在苏格兰,从 1980/1981 年起就有了强调学习实务技能的《法律实务证书》(Diploma in Legal Practice)。

但是,英国的法律技能教育还处于幼儿时期,还需要向其

他较早采用实用的、以经验为基础的教学方式的国家学习许多经验,这些经验的价值对英国的法律教育者来说是无法估量的。许多法律教育者现在面临着开设新的法律技能课的挑战。英国的技能教育者与国外的教育者之间早已进行了思想交流,这是发展进程中很重要的一部分。此外,专门为英国的大学和专业学校的法律技能教育而设计的“本土出产”的著作和材料也同样重要。

在法律教育课程中引进技能教育不仅关系到学生在法律学校中能学到什么,还关系到他们如何才能学到这些知识。同样的,这也关系到哪些书会真正有益于那些希望能学好这些课程的学生。

这套新书是满足这种需求的一种尝试和努力。每本书都会引导读者循序渐进地培养一种特定的法律技能;包括从设计到通过不同的方法实施,直到对结果的评价。每本书都包含着大量的实践操作和如何改进实践的指导。每本书都描绘出如何进行有效的法律实践的理论体系,并将理论与实践联系起来,这很有用并且意义重大。

这些书的作者都是在各个法律教育领域具有多年实践经验的技能教育者。他们勾绘出了整个普通法世界中相关的文化和实践。不过每本书都是专门为英国的法律学生和法律实践而写的,以英国法为应用范围并以法律协会规定的法律实践课程标准为背景。

每本书的设计目的都是作为大学或者专业学习的法律技能课程的辅助读物,或者作为对课程本身的结构和内容的示范。因此,我向各位学生和技能教育者推荐这些书,希望你们能喜欢。

朱莉·麦克法兰 (Julie Macfarlane)
安大略省伦敦市 (London, Ontario)

目录

丛书编者序

第1章 导论	1
1.1 法律检索与法律知识	1
1.2 你对法律检索知多少	1
1.3 本书的功用	2
1.4 检查掌握程度	3
1.5 法律检索的“三个阶段”模式	4
第2章 检索计划	6
2.1 为什么要做检索计划	6
2.2 检索计划的步骤	7
2.3 事实收集	7
2.4 事实收集练习	8
2.5 事实分析	13
2.6 认知事实与法律要点	19
2.7 小结	26
第3章 漫游法律图书馆	30
3.1 从计划到实践	30

3.2	练习一:诊断	31
3.3	《当代法律服务》	33
3.4	霍尔伯里系列	42
3.5	摘要	50
3.6	其他索引	51
3.7	快速查找清单	54
3.8	为什么、怎么用、何时用	57
3.9	练习一的答案	59
第4章	执业人士的法律图书馆	64
4.1	从理论到实践	64
4.2	百科全书	66
4.3	先例	67
4.4	其他专业参考书	69
4.5	职业行为	71
4.6	专业判例汇编	72
4.7	期刊与杂志	73
4.8	辞书	73
4.9	名录	74
4.10	计算机软件包	75
4.11	操作练习	76
4.12	练习参考答案	78
第5章	计算机信息检索系统	83
5.1	计算机数据库服务	83
5.2	LEXIS 简介	85
5.3	如何使用 LEXIS	87
5.4	关键词和搜索术语	93



5.5 连接符	95
5.6 相关拼写方式	99
5.7 利用片段	100
5.8 制定法	101
5.9 输入文字和编辑	102
5.10 查看	102
5.11 打印	102
5.12 退出登录	103
5.13 LEXIS 练习	104
5.14 LEXIS 的文库内容	109
5.15 LEXIS 清单	111
5.16 JUSTIS	112
5.17 因特网	113
附件一 LEXIS 不可检索的单词	119
第6章 评估检索结果与撰写检索报告	123
6.1 下一步怎么做	123
6.2 评估检索结果	124
6.3 撰写检索报告	136
第7章 总结	143
7.1 检索计划	146

第1章 导论

书读百遍,其义自见。

中国谚语

1.1 法律检索与法律知识

本书介绍法律检索的技能。律师要想成功解决问题,有效的法律检索技能是必不可少的。

在大学的法学教育体制下,学生要面临庞杂的法律规则。作为一名学生,你的大部分时间将花费或者已经花费在如何记忆这些法律规则上。作为传统的检测手段,无形的考试制度要求你通过默写出这些法律条文来证明自己的优秀。但过于依赖这种制度是对学生精力的浪费。你曾花费过宗教般虔诚与热情所记忆的法律规则也许已经不复存在,因为法律通常是变化的。

1.2 你对法律检索知多少

你在法律职业生涯中的持久理念取决于你对法律运行规则的掌握程度,换言之,取决于你对法律运行和法律体系背后原则的理解程度,包括法律渊源及其之间的关系、司法判例的

运用、衡平法原则以及法律解释。在另一层面上,这些原则还包括对司法机关与其他政府机构之关系的理解,也包括政治、经济以及社会对做出法庭裁决(Judicial decision)的影响力、对抗式审判制度对法律及制定法律的影响、国内法与国际法尤其是欧盟法的关系。如果你已经理解了这些原则并对它们之间的关系知之甚稔,那么你已经具备了进行有效法律检索的部分能力。

你有可能在大学法律教育初始阶段便已经开始正式接受传统的法律检索“入门指导”。这门课程或许匆匆而过,没有给你留下太大印象。又或许你掌握了一些更深层的法律检索技能,尽管是出于对将来自身“用得上”的目的。毫无疑问,你在学生时代由于准备课堂作业或论文,可能已经掌握了一定的法律检索技能。然而,执业者常常抱怨实习事务律师(solicitor)和出庭律师(barrister)的法律检索技能还需要长足的训练。有时候这种抱怨来自于毕业生自己,他们会说,自己拿到了法律的学位,却没有探寻到法律图书馆内的真谛!

1.3 本书的功用

法律检索是一项复杂的技能。作为执业律师,你必须熟悉上述你宣称自己已经掌握的法律领域,这就意味着你要有能力找到这些领域的法律,以不断更新自己的所学。还有,你必须要有做检索规划的能力,以更好利用时间和资源。另外,你必须高屋建瓴,具备全局眼光,有时也需要一点点创造力。实际运用中碰到的问题远非书本上列举的那么简单。本书能帮助你培养这些技能,成为一位出色的法律检索能手。

1.4 检查掌握程度

法律执业课程(Legal Practice Course)对律师技能有明文标准,有关的法律检索能力部分引用如下:

“学生必须了解全面调查一个案子的事实要点与法律要点的必要性,必须了解准备工作的必要性,必须了解处理问题的最佳方式。

学生应当具备如下能力:

- 对律师或客户之意图的判断力;
- 对事实材料的认知与分析能力;
- 对各类事实要点之间法律上的联系的认知能力;
- 对相关事实调查方法的认知能力;
- 对进一步了解事实之必要性的判断力;
- 对法律要点的认知和分析能力;
- 将事实与相关法律规定相对应的能力;
- 将关键法律与事实要点联系在一起的归纳能力;
- 对资料中呈现的法律、事实和其他要点的认知能力;
- 对客户指令的分析能力,以及对指令中的法律、事实

和其他要点的认知能力;

- 对检索结果清晰、有用而可信的写作能力。

学生必须掌握以下能力:

- 运用原始资源和二次资源的能力;
- 运用相关案例和法条的能力;
- 运用论文、期刊与标准执业者教材的能力;
- 运用索引和法律援引集的能力;
- 运用电脑检索工具的能力。”

无论你是法学院学生,抑或是专业课程的学生,研读本书

时,将以上标准作为取得进步的基准都是不无裨益的。

1.5 法律检索的“三个阶段”模式

有效的法律检索可分为三个阶段:检索计划阶段、检索实施阶段以及检索结果撰写阶段。事先做检索计划很重要,因为这样可以避免在法律图书馆浪费时间。在此计划的指导下,你便能充满自信地找到原始资源(primary sources)和二次资源(secondary sources)。^①最后检索结果的撰写将反映出你进行前两步的效率。

这三个阶段各自都需要如下不同的技能:

1. 检索计划阶段

- 事实收集技能;
- 法律知识;
- 问题认知技能;
- 法律分析技能;
- 事实分析技能;
- 事实深入收集技能;
- 检索方式的认知技能;
- 关键检索词汇的生成技能。

^① 西方国家特别是普通法国家将法律资源一般划分为两类,即“primary sources”和“secondary sources”。通常称之为原始资源(文献、资料);二次资源(文献、资料)。原始资源,主要指国家立法机构和政府制定颁布的法律、法规、行政性法规和政府部门的决定;普通法系国家还包括司法决定。二次资源,是用以解释、查询、研究原始资源的文献,如专著、论文、工具书等。——译者注